**中国成人教育协会**

关于开展《中青年学术激励计划》系列活动——首届“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评选活动的通知

中成协[2016]00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成人教育协（学）会、各分支机构、全国各社区教育实验区、示范区：

      为建立和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加强社区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培养社区教育教学骨干，促进中青年社区教育工作者迅速成长，经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会长办公会议研究，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决定于2015年12月组织开展《中青年学术激励计划》系列活动---首届“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评选活动。现将《“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新秀”评选办法》（以下简称《评选办法》）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经研究决定，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评选活动拟每两年举办一次。

**一、评选申报办法**

      采取个人向推荐单位申报和组织推荐相结合的办法。

      （一）有推荐和初评权的单位包括：

      1.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国务院部委的教育行政部门；

      2.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成人教育协会、学会；

      3.本协会专业研究会、专业委员会；

      由各推荐和初评单位组织推荐评选工作，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审核初评，审核初评并签署意见后再统一推荐报送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学术部。

      组织推荐和初评工作的具体事宜由各推荐单位根据《评选办法》另行通知。

      4.没有省级成人教育协会的省份请省教育厅职成处代为负责推荐本省“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

      （二）个人自愿申请。由参评申请人按照《评选办法》的要求，填写《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奖”申请表》，提供相关参评材料，向所在单位申请参评，由所在单位进行资格审查，材料审核，并签署意见，加盖公章，报送各推荐单位。为避免重复申报，参评申请人只能由一个推荐单位申报。

      （三）评选申报所需的各种材料（包括《[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优秀科研成果评选申报表](http://www.caea.org.cn/xueshu/2009/di7jietongzhi.doc)》等）均可从“中国成人教育协会网”网站（http://www.caea.org.cn）下载，或向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学术部索要。

**二、申报材料要求**

      1.《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奖”申请表》（一式三份）。

      2.表彰证书、获奖证书等荣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一式三份）。

      3.课题结题证书复印件，如尚未结题请提供立项证书复印件（一式三份）。

      4.公开发表论文的复印件（复印封面、目录和内容正文，一式三份）；主持编写的教材（原件一份，或复印件一式三份）。

**三、报送材料时间**

      请各推荐单位于2016年4月20日前报送参评人员有关材料，预期不再受理。

**四、报送材料地址**

      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学术部（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内）

      联系地址：北京海淀区北三环中路46号（100088）

      联系人及电话：赖立    010-62367406

      电子邮箱：laili163@163.com

      希望各有关单位积极支持并参与本次评选活动，严格按照《评选办法》的要求，做好组织推荐和报送材料工作，积极促进人才成长，推动成人（继续）教育改革和创新。

      附件1:首届“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奖”评选办法

      附件2:“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奖”申请表

中国成人教育协会

                                2016年1月20日

附件1:

中国成人教育协会

首届“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评选办法

      为建立和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加强社区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培养社区教育教学骨干，促进中青年社区教育工作者迅速成长，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将组织开展“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评选活动，根据中国成人教育协会《章程》，特制定该项评选办法。

**一、  评选对象**

      凡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个人会员或会员单位员工，直接从事社区教育教学活动（含社区教育管理工作）专职的教师，符合规定的评选条件，均可参加评选。

**二、  评选条件**

      （一）热爱社区教育工作，努力履行社区教育教学工作岗位职责，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年龄在40岁及以下（1975年12月31日以后出生）。

      （三）具有教师资格证，一般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中级及以上职称，连续从事5年及以上社区教育教学、管理等工作经历。

      （四）刻苦钻研社区教育教学业务，胜任社区教育教学工作，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能够起骨干带头作用，积极运用现代教育技术开展教学活动，教学效果良好，教学实绩显著，社区居民满意度高，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

      1.努力推进社区教育教学创新，作为核心成员在社区教育品牌建设、社区教育实验项目开展等工作中成绩突出，获得以社区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全国（含协会、学会、研究会）表彰、奖励，或省、自治区、直辖市（含协会、学会、研究会）二等及以上奖。

      2．所开设的社区教育课程被中国成人教育协会社区教育专业委员会评为特色课程，或获得国家一级学会（协会、研究会）二等及以上奖、或省一级学会（协会、研究会）一等奖；主持编写区级及以上社区教育教材1本，或街道级社区教育教材2本。

      3．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积极开展以社区教育为主题的相关研究，作为主持人或主要核心成员参与省部级（含协会、学会、研究会）及以上科研课题1项，并在正式期刊上作为第一作者发表1篇及以上社区教育教学研究的论文，或作为主要作者获得全国（含协会、学会、研究会）教学科研成果奖励，或省、自治区、市（含协会、学会、研究会）教学科研成果二等及以上奖。

**三、评选程序**

      1.个人申报与组织推荐相结合：申报人填写《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奖”申报表》，提供相关参评材料，向所在单位申请参评；所在单位进行资格审查，材料审核，并签署推荐意见，加盖公章。为避免重复申报，参评申请人只能由一个推荐单位申报。

      2.申请个人所在单位签署推荐意见后，报省级成人教育协会（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各专业委员会）。由省级成人教育协会初评后，签署初评同意的意见，并将符合条件的申请人材料，报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学术部（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内，北京海淀区北三环中路46号，100088，联系人：赖立，010-62367406）。

      3.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评审由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学术委员会组织评审，评委会主任由学术委员会主任担任，评委由学术委员会组织专家组成，人数为10-15人。实行回避原则，参评人员不准担任评委。

      4.评委会召开评审会议，实行无记名投票表决。到会评委应占评委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并获得到会评委三分之二票数同意方能通过

      5.评审结果报送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会长办公会议审核，之后在协会网站和会刊上公示，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公示期如无异议，于适当时机颁奖。公示期中如有异议，经评委会核实并确认异议属实，即报协会领导审核，撤销其奖项资格，五年内不再受理其奖项申报。

**四、申报材料要求**

      1.《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奖”申请表》（一式三份）。

      2.表彰证书、获奖证书等荣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一式三份）。

      3.课题结题证书复印件，如尚未结题请提供立项证书复印件（一式三份）。

      4.公开发表论文的复印件（复印封面、目录和内容正文，一式三份）；主持编写的教材（原件一份，或复印件一式三份）。

**五、奖励与管理**

      获奖人员由中国成人教育协会颁发获奖证书，同时将成为中国成人教育协会重点培养对象，优先推荐参与各类社区教育学习、培训活动，为社区教育教学新秀的快速成长创造有利条件。

**六、本办法由本协会学术委员会负责解释。**

**七、本办法自颁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2：**“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奖”申请表**

**“中青年社区教育教学新秀奖”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出生年月 | |  | | 性   别 |  |
| 最高学历、学位 | |  | | | 职    务 | |  | |
| 职    称 | |  | | | 从事社区教育教学（管理）工作年限 | |  | |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电   话 | |  | | |
| 传    真 | |  | | E－mail | |  | | |
| 工作经历 |  | | | | | | | |
| 从事社区教育教学工的主要业绩 | 教学成果及实验项目名称、内容、本人所起作用、完成情况及效果 | | | | | | | |
| 社区教育教学论文、著作、主持编写的教材等教学科研成果登记 | 成果名称、出版单位、年月、本人所起作用、获奖情况 | | | | | | | |
| 单位推荐申报意见 | 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省级协会初评意见 | 省级协（学）会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一式三份）